

陳柱著

老子  
韓氏說

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老子  
韩氏说

陈柱



## 敘

道家之有老子。其猶儒家之有孔子歟。老子之後有莊子韓非子。其猶孔子之後有孟子荀卿歟。人皆知韓子之爲法家。而不知韓子之學本於道家與儒家也。韓子修老子之學。知太上之不德。又身受業於荀卿。以人性爲本惡。合是二者。故流而入於法家。嗚呼。觀乎此。可以觀學術之流變矣。老子注之最古者。如漢志所載鄰氏經傳。傅氏經說。徐氏經說之類。久已不傳。今世通行河上公本。則僞書也。予以謂傳老子之學者。莫善於莊周韓非。而韓子之解老喻老兩篇。實注老子書之尤古者。故特爲采掇其說。次於老子各章之後。而益以韓子各篇之說。足以與老子相闡發。或相反證者。命之曰老子韓氏說。莊周書雖無解老之名。然太史公謂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。故復推茲例。讓老子莊氏說。然後道家老學之兩大派。各成爲專家之學。較然如儒家之有春秋三傳矣。居今之世。欲辨章古代學術流變。斯作也。或亦學者所不廢與。若夫韓子之與老子。其異同得失。吾於每章之末。論之詳矣。今之治國者。倘能斟酌於道法之中。明老韓之要。以虛無因應之術。行信賞必罰之法。以輔儒家視民如傷之政。其亦庶幾焉乎。民國二十七年冬北流陳柱序於海上變風變雅齋。

# 凡例

- 一、老子原文。用浙江局本。其韓子書所引有異者。改從韓子。而於原句下註明。
- 二、引韓非子原文。用王氏集解本。遇有改訂處。於句下註明。
- 三、韓子書中如解老喻老。固爲釋老子之書。即其不引老子之言。而語有足相關發或相反證者。亦爲韓學所淵源。皆列於每章之下。以見老韓兩家學術之變遷。
- 四、每章多下以鄙見。或究其流變。或評其得失。
- 五、別有老子莊氏說。合而究之。可見莊韓兩派老學之異同。



# 老子韓氏說

## 一章

道可道非常道。名可名非常名。無名天地之始。有名萬物之母。故常無欲以觀其妙。常有欲以觀其微。此兩者同。出而異名。同謂之玄。玄之又玄。衆妙之門。

〔解老〕凡理者方圓短長麤靡堅脆之分也。故理定而後物可得道也。故定理有存亡。有死生。有盛衰。夫物之一存一亡。乍死乍生。初盛而後衰者。不可謂常。唯夫與天地之剖判也俱生。王先謙曰：乾道本地上有與字。俱作具。顯廣折云：藏本今本無。

下與字。今本具作俱。誤。先慎案與字衍。今據刪。俱字是。今據改。柱按具俱古今字。

至天地之消散也。不死不衰者。謂常。而常者無攸易。無定理。無定

理。非在於常。是以不可道也。聖人觀其玄虛。用其周行。強字之曰道。然而可論。王先謙曰：惟有名故可言。故曰：道之可道。

非常道也。虞文昭曰：道下之字。凌本無。顯廣折云：傳本及今道經無之字也字。

柱按：韓非子此解最得老子之指。蓋老子以無對待者為道。而一切有對待者皆非道。對待者有無大小。長短高下之類是也。無對待則不可言說。可言說則必出於對待。有對待則大者不能常大。小者不能常小。高者不能常高。下者不能常下。故曰：道可道非常道。名可名非常名也。必常道而後可以謂之道。然一



立道名。則有非道者矣。則有無已成對待。而道亦非道矣。故道之一名。亦勉強名之而已。故曰強字曰道。今本老子第二十五章作字之曰道。無強字。不如韓非古本遠甚。常道卽道。冠以常字者。以見一着言說。道尙非道。況其他乎。

二一章

天下皆知美之爲美。斯惡已。天下皆知善之爲善。斯不善矣。故有無相生。難易相成。長短相較。高下相傾。音聲相和。前後相隨。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。行不言之教。萬物作焉而不辭。生而不有。爲而不恃。成功而弗居。夫唯弗居。是以不去。

〔有度〕夫爲人主而身察百官。則日不足。力不給。且上用目則下飾觀。上用耳則下飾聲。上用慮則下飾辭。先王以三者爲不足。故舍己能而因法數。審賞罰。先王之所守要。故法省而不侵。獨制四海之內。聰智不得用其詐。險躁不得關其佞。姦邪無所依。遠在千里外。不敢易其辭。勢在郎中。不敢蔽善飾非。朝廷羣下。直湊單微。不敢相踰越。故治不足而日有餘。上之任勢使然也。

巧匠目意中繩。然而必先以規矩爲度。上智捷舉中事。必以先王之法爲比。故繩直而枉木斲。準夷而高斜削。權衡縣而重益輕。斗石設而多益少。故以法治國。舉措而已矣。法不阿貴。繩不撓曲。法之所加。智者弗能



親正直之道。可以得利。則臣盡力以事主。正直之道。不可以得安。則臣行私以干上。人主知之。故設利害之道。以示天下而已矣。夫是以人主雖不口教百官。不目索姦。而國已治矣。人主者非目若離婁。乃為明也。非耳若師曠。乃為聰也。不任其數。而待目以為明。所見者少矣。非不弊之術。王先慎曰：治安弊作。二字本書通用。不因其勢。而待耳以為聰。所聞者寡矣。非不欺之道也。明主者使天下不得不為己視。使不得不為己聽。故身在深宮之中。而明照四海之內。王先慎曰：治安無而字。而天弗能蔽。弗能欺者。何也。聞亂之道廢。而聰明之勢興也。故善任勢者。國安。不知因其勢者。國危。

〔外儲說左上〕宓子賤治單父。有若見之。曰：子何履也。宓子曰：君不知不齊不肖。王先慎曰：乾道本不齊二字作賤。誤。今據張榜本改。使

治單父。官事急。心憂之。故臞也。有若曰：昔舜鼓五絃歌南風之詩。而天下治。今以單父之細也。治之而憂。治

天下將奈何乎。故有術而御之。身坐於廟堂之上。有處女子之色。無害於治。無術而御之。雖瘁臞猶未有益。

〔外儲說右上〕申子曰：上明見人備之。其不明見人惑之。王先慎曰：惑字失。鈞疑誤。其知見人惑之。不知見人匿之。其

無欲見人司之。其有欲見人餌之。故曰：吾無從知之。惟無為可以規之。一曰：申子曰：慎而言也。人且知女。前

曰：知當作和。字之誤也。和與下隨字相為韻。下文慎而行也。人且隨女。而有知見也。人且匿女。而無知見也。人

且意女。女有知也。人且藏女。女無知也。人且行女。故曰：惟無為可以規之。

〔外儲說右下〕搖木者。一攝其葉。則勞而不徧。左右拊其本。而葉徧搖矣。臨淵而搖木。鳥驚而高。魚恐而

下。善張網者引其網不一攝萬目而後得。一一攝萬目而後得。王先慎曰。乾道本不重一一攝萬目而後得八字。據御覽八百三十四引增攝榜本上句不字作若攝

變本而改也。則是勞而難引其網而魚已囊矣。故吏者民之本網者也。故聖人治吏不治民。

救火者。王先慎曰。乾道本連上。今從趙本提行。令吏挈壺甕而走火。則一人之用也。操鞭箠指麾而趣使人。則制萬夫。是以聖人

不親細民。明主不躬小事。

〔難一〕且舜救敗。其年已一過。三年已三過。舜壽有盡。柱按各本舜下有有盡二字。顧廣圻云。上有盡二字當衍。四字為句。按顧說非也。今據刪。天下過無

己者。以有盡逐無己。所止者寡矣。賞罰使天下必行之。曰中程者賞。弗中程者誅。令朝至暮變。暮至朝變。十

日而海內畢矣。奚待其年。舜猶不以此說堯。令從己。乃躬親。不亦無術乎。王先慎曰。言使民從己之令也。柱按王

字連下。日夫以身為苦而後化民者。堯舜之所難也。處勢而驕下者。顧廣圻曰。藏本同。今本庸主之所易也。將

治天下。釋庸主之所易。道堯舜之所難。未可與為政也。

柱按從以上諸條觀之。韓非子之學。本於老子。而與老子異。乃可見矣。蓋老子之無為。其函義雖多。其最

要之義。則為與自然同功。而人未嘗知焉。故曰無為而無不為也。韓非之釋無為也。則不然。一切均歸之

於法。統而言之。則為法。分而言之。則為刑勢術數之四者。故曰舍己能。而因法數。審賞罰。又曰治不足而

日有餘。上之任勢使然也。又曰以法治國。舉措而已。以上有度篇語。又曰有術以處之。身雖坐廟臺之上。有處

子之色。無害於治。外儲說右。上。蓋以謂因法任勢。則人民莫敢不從。故能無為也。其所謂不言之教者。則為賞

罰之令。故曰賞罰使天下必行之。令曰中程者賞。不中程者誅。令朝至暮變。暮至朝變。十日而海內畢矣。  
(難)皆以強制爲治。顯與老子異者也。其比較近於老子之自然者。則爲任人使物。各因其宜。故曰物者有所宜。材者有所施。各處其宜。故上下無爲。使雞司夜。令狸執鼠。各用其能。上乃無事。又曰因其所爲。各以自成。以上揚也。且其所謂法者。不可以人意變改者之謂也。故曰法不阿貴。繩不撓曲。法之所加。智者不能辭。勇者不敢爭。刑過不避大臣。賞善不遺匹夫。(有度)故法之所至。無論貧富貴賤。一切平等。在法未變之時。始終如一。故使人不敢犯法。犯法受刑。亦無敢怨者。此亦法之所以無爲也。然則韓非之以法爲無爲者。法之本質爲無爲。而法之作用亦爲無爲也。且老子以道爲無爲。而韓非則以法爲無爲。道法自然。老子故老子以自然爲無爲。法者使人不得不然。故韓非以不得不然爲無爲。其異也如此。雖然。老子謂人法地。地法天。天法道。道法自然。所謂法者。或訓爲範圍而不敢過是也。然則自然者。卽不得不然之謂。故老子之自然。一變而爲韓非之不得不然。

三章

不尚賢。使民不爭。不貴難得之貨。使民不爲盜。不見可欲。使民心不亂。是以聖人之治。虛其心。實其腹。弱其志。強其骨。常使民無知無欲。使夫智者不敢爲也。爲無爲則無不治。

〔二柄〕人主有二患。任賢則臣將乘於賢以劫君。妄舉則事沮不勝。故人主好賢。則羣臣飭行以要君欲。則是羣臣之情不效。羣臣之情不效。則人主無以異其臣矣。故越王好勇。而民多輕死。楚靈王好細腰。而國中多餓人。齊桓公妬而好內。故豎刁自宮以治內。桓公好味。易牙蒸其子首而進之。燕子噲好賢。故子之明不受國。故君見惡。則羣臣匿端。君見好。則羣臣誣能。人主欲見。則人臣之情態。得其資矣。故子之託於賢以奪其君者也。豎刁易牙。因君之欲。以侵其君者也。其卒子噲以亂死。桓公蟲流出戶而不葬。此其故何也。人君以情借臣之患也。

〔八說〕爲故人行私謂之不棄。

王先慎曰：謂不違故舊。

以公財分施謂之仁人。輕祿重身謂之君子。枉法曲親謂之有

行。棄官寵交謂之有俠。離世遁上謂之高傲。交爭逆令謂之剛材。

王先慎曰：剛材者在下。而與上等。故不行其令。

行惠取衆謂之得民。

不棄者吏有姦也。仁人者公財損也。君子者民難使也。有行者法制毀也。有俠者官職曠也。高傲者民不事也。剛材者令不行也。得民者君子孤也。此八者匹夫之私譽。人主之大敗也。反此八者。匹夫之私毀。人主之公利也。人主不察社稷之利害。而用匹夫之私譽。索國之無危。不可得矣。

察士然後能知之。不可以爲令。

王先慎曰：令即法也。

夫民不盡察。賢者然後能行之。不可以爲法。夫民不盡賢。楊朱墨

翟。天下之所察也。于世亂而卒不決。雖察不可以爲官職之令。鮑焦華角。天下之所賢也。鮑焦木枯。華角赴河。雖賢不可以爲耕織之士。故人主之所察。智士盡其辯焉。人主之所尊。能士盡其行焉。今世主察無用之

辯尊遠功之行。索國之富強不可得也。傳習辯智如孔墨。孔墨不耕耨。則國何得焉。修孝寡欲如曾史。曾史不戰攻。則國何利焉。匹夫有私便。人主有公利。不作而養足。不仕而名顯。此私便也。息文學而明法度。塞私便而一功勞。此公利也。錯法以道民也。王先謙曰：所字衍。錯：施行也。而又貴文學。則民之所師法也疑。王先謙曰：所字衍。柱按所字未衍。賞功以勸民也。而又尊行修。則民之產利也惰。夫貴文學以疑法。尊行修以武功。索國之富強不可得也。

柱按此韓非不尚賢之說也。蓋與老子異矣。老子之不尚賢。所以使民不爭。韓非之不尚賢。所以使民務實。蓋老子之所謂賢者。以智識階級自異於人人。尚之云者。使智識階級者能以其勢力壓迫民衆也。韓非之所謂賢者。無用之辯人。遠功之學士。尚之云者。重其虛名。聽其言議。不試之官職。不課其功伐。而任用其人。富貴其身也。約而言之。老子之不尚賢者。恐尚賢則人人皆爭於上之所尚。韓非之不尚賢者。恐尚賢則人人不競於法之所賞。此其異也。由是老子則欲使民無欲。而韓非則欲使人多欲。無欲則不須賞罰。而民不知爲姦。多欲則信賞必罰。而使民不敢爲姦。不知爲姦。此道家所以「以道爲無爲」也。不敢爲姦。此法家所以「以法爲無爲」也。

#### 四章

道沖而用之或不盈。淵兮似萬物之宗。挫其銳。解其紛。和其光。同其塵。湛兮似或存。吾不知誰之子。象帝之先。

五章

天地不仁。以萬物爲芻狗。聖人不仁。以百姓爲芻狗。天地之間。其猶橐籥乎。虛而不屈。動而愈出。多言數窮。不如守中。

〔南面〕不知治者。必曰無變古。毋易常。變與不變。聖人不聽。正治而已。然則古之無變。常之毋易。在常古之可與不可。李劍華云。此謂無變無易。不問常古。在察其可與不可而已。可與不可。下補而已二字。則明。伊尹毋變股。太公毋變周。則湯武不王矣。管仲毋易齊。

郭偃毋更晉。王先慎曰。郭偃墨子所染篇作高偃。高與郭一聲之轉。左傳作卜偃。章杜注。晉掌卜大夫。一則桓文不霸矣。凡人難變古者。憚易民之安也。夫不

變古者。襲亂之迹。適民心者。恣恣之行也。民惑而不知亂。上儒而不能更。是治之失也。人主者。明能知治。嚴必行之。故雖拂於民心。必立其治。各本立上無必字。依王先慎說改。

〔八說〕摺笏干戚。不適。曾牙鐵鉞。顧廣圻曰。適讀爲敵。柱按曾牙各本作有方。孫詒讓曰。有方當爲曾牙。曾有音近。牙方形近。因而致誤。墨子備水篇云。元二十人。人擅曾牙。今本亦誤作有方。

登降周旋。不逮日中。奏百。盧文弨曰。荀子議兵篇。魏之武卒。日中趨百里。顧廣圻曰。奏讀爲湊。狸首射侯。不當強弩趨發。王先謙曰。趨與趨同。干城距衝。

不若墮穴伏囊。各本囊作囊。據王。謂王先慎說改。古者亟於德。中世逐於智。當今爭於力。古者寡事而備簡。樸陋而不盡。故

有珧銑而推車者。古者人寡而相親。物多而輕利易讓。故有揖讓而傳天下者。然則行揖讓。高慈惠而道仁厚。皆推政也。處多事之時。用寡事之器。非智者之備也。當大爭之世。而循揖讓之軌。非聖人之治也。故智者

不乘推車。聖人不行推政也。

（五蠹）上古之世。人民少而禽獸衆。人民不勝禽獸蟲蛇。有聖人作。撝木爲巢。以避羣害。而民悅之。使王天下。號之曰有巢氏。民食巢蜂蛤。腥臊惡臭。而傷害腹胃。民多疾病。有聖人作。鑽燧取火。以化腥臊。而民悅之。使王天下。號之曰燧人氏。中古之世。天下大水。而鯀禹決瀆。近古之世。桀紂暴亂。而湯武征伐。今有撝木鑽燧於夏后氏之世者。必爲鯀禹笑矣。有決瀆於殷周之世者。必爲湯武笑矣。然則今有美堯舜鯀禹湯武之道於當今之世者。必爲新聖笑矣。柱按各本作堯舜湯武禹。今據王先慎說改。是以聖人不期修古。不法常可。論世之事。因爲之備。宋人有耕者。田中有株。兔走觸株。折頸而死。因釋其耒而守株。冀復得兔。兔不可復得。而身爲宋國笑。今欲以先王之政。治當世之民。皆守株之類也。古者丈夫不耕。草木之實足食也。婦人不織。禽獸之皮足衣也。不事力而養足。人民少而財有餘。故民不爭。是以厚賞不行。重罰不用。而民自治。今人有五子不爲多。子又不免於亂。堯之王天下也。茅茨不翦。糲粢之食。藜藿之羹。冬日麕裘。夏日葛衣。雖監門之服。養不虧於此矣。禹之王天下也。身執耒耜。以爲民先。股無胈。脛不生毛。雖臣虜之勞。不苦於此矣。以是言之。夫古之讓天子者。是去監門之養。而離臣虜之勞也。古傳天下而不足多也。今之縣令。一日身死。子孫累世絜駕。故人重之。是以人之於讓也。輕辭古之天子。難去今之縣令者。薄厚之實異也。夫山居而谷汲者。騰臚而相遺以水。

王先慎曰：說文：醴，醴俗以二月祭飲食也。臘，冬至後三戌。臘祭百神。風俗通引稱：遠以水作買水。澤居苦水者買庸而決竇。故饑歲之春，幼弟不饑。穰歲之秋，疏客必食。非疏骨肉愛過客也。多少之心異也。是以古之易財，非仁也。財多也。今之爭奪，非鄙也。財寡也。輕辭天子，非高也。勢薄也。重奪土橐，非下也。權重也。故聖人議多少，論薄厚，爲之政。故罰薄不爲慈，誅嚴不爲戾。稱俗而行也。故事因於世而備適於事。古者文王處豐鎬之間，地方百里，行仁義而懷西戎，遂王天下。徐偃王處漢東地方五百里，行仁義，割地而朝者三十有六國。荆文王恐其害己也，舉兵伐徐，遂滅之。故文王行仁義而王天下，偃王行仁義而喪其國。是仁義用於古而不用於今也。故曰：世異則事異，當舜之時，有苗不服，禹將伐之，舜曰：不可。上德不厚而行武非道也。乃修教三年，執干戚舞，有苗乃服。其工之戰，鐵鋌短者及乎敵，鎧甲不堅者傷乎體，是干戚用於古不用於今也。故曰：事異則備變。上古競於道德，中世逐於智謀，當今爭於氣力。齊將攻魯，魯使子貢說之。齊人曰：子言非不辯也，吾所欲者土地也，非斯言所謂也。遂舉兵伐魯，去門十里，以爲界。故偃王仁義而徐亡，子貢辯智而魯削，以是言之，夫仁義辯智，非所以持國也。去偃王之仁，息子貢之智，循徐魯之力，使敵萬乘，則齊荆之欲不得於二國矣。

柱按：老子芻狗之喻，莊子天運篇解之詳。其言云：「孔子西游於衛，顏淵問師金曰：以夫子之行爲奚如。師金曰：樛乎而失子其竊哉。顏淵曰：何也。師金曰：夫芻狗之未陳也，盛以篋衍，巾以文繡，戶祝齋戒，以將之。及其已陳也，行者踐其首脊，暴者取而棄之，而已。將復取而盛以篋衍，巾以文繡，游居竊臥其下，彼

不得夢。必且數昧焉。今而夫子亦取先王已陳芻狗。聚弟子游居寢臥其下。故伐樹於宋。創迹於衛。窮於商周。是非其夢邪。圍於陳蔡之間。七日不火食。死生相鄰。是非其昧邪。夫水行莫如舟。而陸行莫如車。以舟之可行於水也。而求推之於陸。則沒世不行尋常。古今非水陸與。周魯非水車與。今蘄行周於魯。是猶推舟於陸也。勞而無功。身必有殃。彼未知夫無方之傳。應物而不窮者也。且子獨不見夫桔槔者乎。引之則俯。舍之則仰。彼人之所引非引人也。故俯仰而不得罪於人。故夫三皇五帝之禮義法度。不矜於同。而矜於治。故譬三皇五帝之禮義法度。其猶狙梨橘柚邪。其味相反。而皆可於口。故禮義法度者。應時而變者也。今取縱狙而衣。以周公之服。彼必齷齪挽裂。盡去而後慊。觀古今之異。猶猿狙之異乎周公也。故西施病心而顰其里。其里之醜人。見而美之。歸亦捧心而顰其里。其里之富人。見之。堅閉門而不出。貧人見之。挈妻子而去之走。彼知顰之美。而不知顰之所以美。惜乎而夫子其窮哉。一莊子此文可與老子芻狗之說相發。蓋老子之意。以爲天地無心。視萬物爲芻狗。而任其新陳代謝。聖人亦當法天地之無心。視百姓爲芻狗。今之民非古之民。則今之政教不得同於古之政教。蓋百姓既爲芻狗。爲新陳代謝之物。則所以治百姓之禮義法度。亦爲芻狗。亦爲新陳代謝之物。何疑乎。然則老子之學。固不主張復古。而主張革新者。然老子以目擊當時之文弊。而欲鎮之以無名之朴。故其言曰。小國寡民。使民有什佰之器。而不用。使民重死而不遠徙。雖有舟輿。無所乘之。雖有甲兵。無所陳之。使民復結繩而用之。至治之極。民各甘其

食。美其服。安其居。樂其俗。鄰國相望。雞犬之聲相聞。使民至老死不相往來。此在老子尙反之道。固似醫者之遇大熱病。而服之以大寒劑也。文弊之極。而救之以質。此老子所以視三代之禮義法度爲已陳之芻狗也。不知欲復結繩之治。亦爲用神農時代已陳之芻狗而已。比之三代其陳益甚矣。此老子尙反之道所必至之勢也。老子非不知之也。以爲矯枉必過於正。而後可以得正也。韓非則不然。芻狗古代。特爲徹底。蓋既受道家老子芻狗說之影響。復受法家商鞅變法說之薰染。史記商君傳。商鞅與甘龍論變法曰。民不可慮始。而可與樂成。論至德者不和於俗。成大功不謀於衆。是以聖人苟可以彊國。不法其故。苟可以利民。不循其禮。又曰。三代不同禮而王。五霸不同法而霸。智者作法。愚者制焉。賢者更禮。不肖者拘焉。又曰。治世不一道。便國不法古。故湯武不循古而王。夏殷不易禮而亡。反古者不可非。而循禮者不足多。此韓非南面篇所謂伊尹毋變殷。太公無變周。則湯武不王矣。管仲無易齊。郭偃無易晉。則桓文不霸矣。凡人難變古者。憚易民之安也。夫不變古者。製亂之迹。適民心者。委姦之行也。民愚而不知亂。上懦而不知更。是治之失也。云云之所本也。商君書開塞篇云。上世親親而愛私。中世尙賢而說仁。下世貴貴而尊官。上賢者以道相出也。而立君者使賢無用也。親親者以私爲道也。而中正者使私無行也。此三者非事相反也。民道弊而所重易也。世事變而行道異也。又曰。民愚則知可以王。世知則力可以王。民愚則力有餘而知不足。世知則巧有餘而力不足。民之生不知則學。力盡而服。故神農教耕而王天下。師其知也。